

中国农村面面观丛书

# 前进中的罗湖

中共罗湖区委宣传部 编



农村读物出版社

---

中国农村面面观丛书

---

# 前进中的罗湖

---

中共深圳市罗湖区委宣传部编

---

农村读物出版社

---

一九八七年·北京

---

中共罗湖区委宣传部 编

责任编辑：肖瑞连

农村读物出版社出版

三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1/32 5印张 110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1.00元**

**书号：ISBN7—5048—0337—5/D·34**

# 追 寻 和 思 考(代序)

中共罗湖区委书记 程浩

深圳市罗湖区，可以说小有名气。到过深圳的人，对林立的高楼、宽阔的马路、奔驰的汽车、繁忙的建设情景，也许会留下深刻的印象，会引起喜悦和思考，但了解罗湖区农村在试办经济特区前后变化的人恐怕还不多。这本书就是力图追寻六七年来，罗湖区农村向城市、农民向工人“两个转变”的轨迹，或者“两个转变”在罗湖人心中的投影，将此作些简明扼要的复述，以奉献给关心特区的人们。

干活的人懂得活路的艰辛。

走路的人懂得道路的曲折。

罗湖区农村“两个转变”的道路也很曲折，且时有岔道，时有荆棘，但总是向前的。

六七年来，随着特区建设的发展，农村90%以上的耕地被征用，各村获得了一笔可观的征地费。对此，有些村民和干部产生了“分光吃光”的思想。区委和管理区立刻意识到这是杀鸡取卵的邪路。及时采取纪律和思想教育相结合的办法，引导农村“养鸡下蛋”，顺利地实现了生产资料的转移，利用征地费和集体的积累兴建起大量厂房，办起200多个企业，促使农村由单一的农业经济结构转变为工、贸、农、副综合发展的新型经济结构，商品生产迅速发展。就业结构也随着经济结构变化而变化。大多数村民结束了田园牧歌式的生活，“洗脚上田”，走上新的工作岗位。我们感到欣

魁，这一步走对了。关键一步棋走对了，满盘皆活。姑妄称之为经验之一吧！

走路需要指南。中央给予我们的特殊政策就是引导我区农村“两个转变”的指南。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同志经常告诫我们，“要珍惜中央给予的特殊政策和自主权”。我们如履薄冰，总怕有悖于党和人民的期望。大家清楚，罗湖区与香港新界一河之隔，一桥相通，有引进外资和先进技术设备的方便，但“一切向钱看”的思想和腐朽的生活方式也会随着多种渠道渗透进来。为此，我们经常与村民一起反思：靠什么致富？靠开放和改革政策。我们执行政策是毫不含糊的，对“走捷径，图暴发”、急功近利者亮起了红灯。这又是我们引导农村两个转变的经验之一吧！

一位诗人曾赞美特区、赞美罗湖的两个文明建设，赋诗曰：“小船好调头，急激驾轻舟，明亮艄工眼，又见百花洲”。作为特区“开荒牛”中的一部分、罗湖区的志士同仁，深感今后的道路还长，今后的任务还重。

为把“两个转变”引向深入，区委和管理区已制定了“分类指导”的方针和战略发展新目标。

有了既定的目标，认准了路，就继续前进。

## 导言：罗湖——特区的缩影

在深圳火车站东北，有一片高楼群集的地方，人们称“罗湖城”，东起文锦渡，西到广九铁路，北以深南东路为界，南到深圳河，总面积约两平方公里。这里经过几年的建设，已经成为一个现代化城市崛起的象征，也是深圳特区的一个缩影。到1985年上半年，在深圳特区已经竣工和正在动工兴建的90多幢18层以上的高层楼宇中，罗湖城就占了60多幢，其中已经有30多幢竣工和交付使用。如果你乘火车进入深圳特区，一定会首先被罗湖城那壮丽的街景所吸引：巍峨的大厦，摩天接云；新型的建筑，鳞次栉比。大厦耸立欲与群山争高，楼宇林立可与石林比美。高楼大厦的峰间浪谷之中，街道笔直宽阔，车辆川流不息，绿树成荫，路灯明亮，充满了活力、热情和生机。

在众多的高楼大厦中，最引人注目的是目前国内最高的楼宇——国际贸易中心大厦。建这座大厦投资1亿多元，是由全国28个省市和中央一些部委集资统建的，用来开展对外经济和贸易活动。大厦共53层，地下3层，地上50层，高160多米，建筑面积10万多平方米，分为主楼、裙楼和地下室3个部分。整个建筑气势宏伟，结构复杂，装饰新颖。

罗湖是全国高楼大厦最多最密集的地区。现在，整个新城区十分繁华。每天到罗湖城旅游观光、购买物品、洽谈生意的人络绎不绝，尤其是早上九点到晚上九点这段时间，

更是车水马龙、熙熙攘攘，热闹非凡。

1982年7月，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驻华大使到深圳特区访问，很受感动，他说：“20多年前我参加亚非会议时曾路过深圳，那时深圳铁路两旁全是稻田和鱼塘。现在都建起了商店、高楼和广阔的马路、停车场，确实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特区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经验是成功的。”

1983年5月，一位美国密西西比大学的研究员在参观后兴奋地说：“1972年我曾 在香港落马洲用望远镜看深圳，现在还保留着当时拍摄的照片。那时看到的只是一片水田，偶尔有几头耕牛……而现在到处是高楼大厦、笔直的马路和成片的工业厂房，就好象《天方夜谭》中从那个神奇的魔瓶里变出一个现代化城市。真是一个奇迹。”这是新旧深圳的真实写照。

1984年1月24日，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邓小平同志亲自登上国际商业大厦的顶层，兴致勃勃地凭栏观看罗湖新城区的全景，对深圳特区的建设速度和成就表示满意和给予称赞。此后，这座大厦接待了成千上万国内外的各界人士，大家在这里一睹罗湖城的壮丽街景，都感到一种特殊的愉快和满足。

是的，从罗湖城我们可以看到深圳特区，同时也看到一个新的时代，看到未来和希望。

——罗湖区管辖着原深圳镇和附城公社的地域，较多地继承了原深圳镇和附城公社的管辖职能，并继承了部分财富作为其现有经济的基础。所以了解罗湖，就可以较好地了解深圳的首批拓荒者及其财富在深圳开发过程中的经历，从而更好地理解深圳特区的发展进程。

——罗湖区管辖着20条行政农村。这些农村几年来的

表 1—1

| 时 间      | 行 政 区 划 变 化                                         | 机构变化              |
|----------|-----------------------------------------------------|-------------------|
| 1979年4月  | 始建区,辖深圳镇,附城公社,福田公社撤                                 | 只设区委<br>代管行政      |
| 1979年8月  | 撤销深圳镇改为人民路,和平路办事处                                   |                   |
| 1981年10月 | 增加盐田,南头,蛇口等3个公社以及沙<br>头角镇                           | 增设罗湖<br>区人民政<br>府 |
| 1982年5月  | 沙头角镇被划出                                             |                   |
| 1982年8月  | 附城公社改称附城办事处                                         |                   |
| 1983年9月  | 盐田、南头、蛇口、福田等处被划出                                    | 罗湖管理<br>区         |
| 1983年12月 | 人民路、和平路、附城办事处撤销,改为<br>桂园、笋岗、蛟湖、南湖、翠竹、黄贝等六<br>个街道办事处 |                   |
| 1985年    | 宝安县布吉区草埔、大望村划入罗湖<br>区翠竹街道办事处                        |                   |

变化惊人:变富裕了,变优美了,村民们的职业变了,地位变了,人的观念变了,精神面貌也变了。探究这些变化,对于其它地方的农村,特别是那些正处于城市化过程中农村,将有所裨益;对于认识和了解特区农民也将有帮助。

——现在,罗湖区、所辖6个街道办事处和各村都有自己的企业,全区众多的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自然有不少经验教训向我们的体制提出了各种问题。加以总结研究,当能得出

对经济工作有指导意义的成果。

立足“求实，求真”，本书尽量用事实说话，力图全面反映罗湖区的历史和现状。希望能呈给读者一幅罗湖区真实图景，为此，本书将介绍在开放改革之前罗湖区的社会状况，开放改革过程中罗湖区所经过的各个阶段，罗湖区目前农村经济状况，城区经济状况，罗湖区的外引内联，城市管理，人民生活，现存问题及发展前景等等。

罗湖区所管辖的范围几年来有过几次变动，区内各机构设置也有较大的变化（见表1—1）。

愿本书成为读者们观察罗湖，研究罗湖的忠实向导，陪同读者们漫游罗湖的过去，现在和将来。

## 目 录

|      |                |        |
|------|----------------|--------|
| 导 言： | 罗湖——特区的缩影      |        |
| 第一章  | 历史挑战下的 罗 湖     | ( 1 )  |
| 第二章  | 把握历史 机遇        | ( 7 )  |
| 第三章  | 今日罗湖 农 村       | ( 19 ) |
| 第四章  | 罗湖城区 经 济       | ( 40 ) |
| 第五章  | 人的 变 迁         | ( 60 ) |
| 第六章  | 在开放改革中学习城市 管 理 | ( 87 ) |
| 第七章  | 问题及思考          | (112)  |
| 第八章  | 展望             | (131)  |

## 第一章 历史挑战下的罗湖

罗湖区现分为6个街道办事处，办事处下设有20个行政村、58个居民委员会。在1979年建立罗湖区之前，这些地方除有两个村属宝安县布吉区外，其余便属原宝安县深圳镇和附城社公社。直到建立深圳经济特区时，深圳镇和附城公的经济文化状况都还相当落后。

### 一、荒凉的边陲小镇：深圳

在1979年以前，深圳镇也是比较有名的，尤其是在广东省内。但原因不在于它的经济或文化发达，而完全是由于它的地理位置特殊。深圳镇位于广深铁路的终点，是进出香港的主要口岸。当时深圳镇内还没有许多外驻机构，如铁路系统的深圳火车站，各省驻深圳的外贸机构，九龙海关等。这样，自然就有不少人到过深圳镇，知道深圳镇。除此之外，深圳镇同其它地区的小县城相比，没有特别之处。市镇规模很小，面积只有1平方公里左右，人口在1972年为19700人，到1977年为24887人，其中还包括农业人口。全镇只有1间中学，在校学生1020人；3间小学，在校学生3350人。整个镇只有纵横两条街道，长度均不足1公里，东西走向的一条叫做解放路，两边排列着一些商店，南北走向的一条叫做人民路，主要是宝安县的一些机关。附近农民到镇上买卖货

物，采用的是赶集（当地人称为“墟”）的形式。镇上设有一个农贸市场，平时几乎不见人影，逢墟的日子人们才集中上市交易。

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深圳镇的经济结构都是以小工业为主，兼有部分农业。镇内的工厂有：宝安县办的农机修配厂两间，木器加工厂1间，粮食加工厂1间；深圳镇办的生产竹扫帚和其它简单家庭用具的“竹棉社”1间。从事农业的是镇下辖的两个大队，主要种植蔬菜及少量粮食作物。镇的经济收入与附近农村社队相差很小。

深圳镇的市政建设，卫生状况等方面的情况就更差。对此，有两件烦扰当时深圳人的事很能说明问题。一是当时每逢台风季节下暴雨时，镇内往往会有30%左右的商店被浸，街道会变成河道；二是深圳蚊蝇成阵。深圳镇当时建不少猪仓，专供出口禽畜之用，这些猪仓，再加上其它地方，为蚊蝇滋生提供了理想的场所，使深圳出了一种“土特产”——“深圳蚊”，凡是到深圳住宿的人，都感到深圳的蚊特别多，特别会叮人。

现在，解放路、人民路等街名仍被保留着，从这两条街道中，可以想象当时的深圳小镇。

## 二、封闭式的附城农村经济

附城公社位于深圳镇周围，共有18个生产大队，1978年共有2003户，人口8660人，农业劳动力3497人。除渔民村以捕鱼和养鱼为主要经济收入外，其余17个大队均从事农业生产，全公社1978年初共有耕地13986亩，平均每人拥有土地1.62亩，每个劳力拥有4亩多土地。

从解放时起一直到办特区之前，附城公社的经济一直是封闭式的小农经济。1978年以前，宝安县每年下达给附城公社的农业生产任务一般是水稻播种面积20000多亩（早晚两季合计）、花生3000亩，每年征购任务是粮食43000多担，花生3800多担；此外，还有甘蔗等作物的种植面积和征购任务，以及生猪、鸡、鸭、鹅的饲养量和征购任务。为完成任务，附城公社集中了90%的劳动力搞农业生产，还安排部分人搞集体养猪，剩下从事工副业生产的劳力不足10%。所谓工副业主要有修理、碾米等项目，收入微薄。附城公社的经济基本上是自给型的，生产队年产的粮食、生猪、花生等，先交售征购任务，然后分给社员自用；甘蔗在大队办的小糖厂榨成糖后，上交部分给县糖烟酒公司，其余分配给社员。蔬菜由各户在自留地上自种自食。

附城公社有8个大队处在与香港分界的铁丝网边缘地带，全社共有1300多亩土地在铁丝网外香港境内。对这些土地，各生产队可安排人员过境去耕作。过境耕作的人员，必须家庭成份好，个人表现不错，经大队推荐上报县公安局，取得由县公安局发给的“过境耕作证”。1978年前持有这种证的人只有200多人，他们到香港耕种，产品在香港销售，每月上交一定资金给生产队，在生产队记工分，参加分配。持有过境耕作证的人享有较大的自由，收入较多，生活高于其他农民。

同1978年以前全国农村的平均生活水准相比较，当时附城公社并不差。以1978年为例，附城全社共播种水稻18500余亩，平均亩产387斤，总产71900多担，种植花生2036亩，平均亩产167斤，总产3300多担；种蔬菜1570多亩，总产40000余担；外加甘蔗、木茨等其他作物和生猪、塘鱼等收入，当年三级总收入为259万元，其中公社一级收入10万元。

大队和生产队一级收入249万元。扣除成本，提取集体积累后，分给社员部分，平均每户收入826元，每人184元（其中最低的梧桐山大队平均每人年收入为75元）；每个劳动力全年收入439元，每月36元。用现在的标准看确实不高，但是在当时，象附城公社这样基本解决了温饱问题，也算难得了。

但是，附城有它的特殊性。附城公社与香港相连，交通方便，而香港的农产品自给率很低，价格大大高于内地市场。如果允许农民利用这一条件发展商品生产，那么他们就可以很快富裕起来，而不仅仅是解决温饱问题。但在当时，农民恰好在生产什么、销售给谁、以什么价格销售等方面，都没有自主权，生活改善的速度就一直很缓慢。而与此同时，香港的资本主义经济却获得了高速发展。这样就引起了一个相当严重的社会问题：大量人口外逃香港。

### 三、二十年的老大难问题

大批人员经深圳逃往香港，这从1957年起共发生3次。后两次的时间分别为1962年和1979年。外逃的人采取了各种可能的手段，偷爬铁丝网，成群结队涌过铁丝网，甚至冒着被淹死的危险游泳过海到香港。

发生外逃的原因当然主要在于经济上的差距。七十年代末香港一般工人每月收入已达1500港元左右，大大高于内地。当时香港当局对逃入的人抓得不太严，多数逃过去的都能较快找到工作，取得身份证。

外逃的人员中很多是外地的。但在深圳镇和附城公社的总人口中逃到香港去人员所占的比例，则没有其它地区堪能

相比。他们中很多有亲属在香港，对边界线的情况特别熟悉，外逃极为容易。附城公社从1957年至1978年，跑过香港去的达10000多人，比目前罗湖区农村总人口还要多。

外逃源于经济落后，反过来又对深圳和附城落后的经济产生了很大的冲击。附城公社黄贝岭大队，历年外逃去香港的累计达2000人左右，是目前该队总人口896人的两倍多。该村办特区前有2018亩土地，因大部分劳动力外逃，无法耕种“两造”，只好轮流耕种，早造耕的，晚造丢荒，晚造耕种的，早造又休闲。该大队第一生产队，1957年以前劳动力100多名，其中男劳动力40余名，1962年大部分外逃，只剩下4个男劳动力，一年里单是驭牛耕田都应付不了。莲塘大队的西岭下生产队，土改时有20多户人家，现在只剩下1户没有逃走，目前该队的其他户都是外地迁入的。地处边防禁区的罗芳村，解放以来，逃去香港的共有453人，等于该村目前人口的2.7倍。该村有耕地270亩，其中在香港新界有60亩，农民不愿耕种，宁愿利用“过境耕作证”去香港给新界的农民种菜，每天拿港元工钱。为了不使罗芳村的土地丢荒，宝安县委和附城公社党委，每逢农忙季节都动员机关干部职工去罗芳义务劳动，罗芳村因此被人们戏称为机关干部的“小农场”。

## 四、历史的挑战

稳定边防，同外逃作斗争，一直是深圳镇和附城公社一带的大事。

特区成立前，外逃始终是个老大难问题。为什么得不到根本解决？关键是对问题的实质——经济问题，重视不足。

解铃还得系铃人。主要由经济引起的问题，还得从经济上去解决。

在1962年发生大外逃时，宝安县曾经提出以发展边境小额贸易，允许过境耕作等措施稳定边境地区，取得了良好效果。但文革时被狠狠批判了一通。

1979年，宝安县委召开会议讨论反外逃问题，又一次得出结论：只有进一步发展生产，才是解决外逃的根本途径。

就在这时，党中央、国务院开始酝酿办深圳经济特区。1979年1月，中共广东省委决定将宝安县改为深圳市。2月14日，国务院发文批复宝安县外贸基地和市政建设规划设想，要求把宝安县建设成为具有相当水平的工农业相结合的出口商品生产基地，吸引港澳游客的游览区和新型的边防城市。3月22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将宝安县改设为深圳市。

1979年4月，中共深圳市委决定建立中共罗湖区委，管辖深圳镇、附城公社、以及福田公社（该公社于1983年9月被划出）。

罗湖区应历史的召唤而出现了，她继往开来，将如何迎接新的历史性挑战而完成自己的使命呢？

## 第二章

# 把握历史机遇

### 引子

深圳大事记摘录

1979年1月13日，中共广东省委向国务院报告，为在三五年内把宝安县建成具有相当水平的工农业结合的商品生产基地，成为吸引港澳游客的游览区，发展对外贸易，巩固南大门，将宝安县改为深圳市（编者注：当时为半地级市）。

1月3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在深圳蛇口创办工业区。

4月，邓小平在与广东省负责同志谈怎样发挥广东优势时第一次提出在我国开办特区的设想。他说：“可以划分出一块地方，叫做特区，陕甘宁就是特区嘛！中央没有钱，要你们自己搞，杀出一条血路来。”

7月1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下达文件正式提出在深圳、珠海、汕头、厦门试办“出口特区。”

1980年5月1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又发出文件，正式定名为“经济特区”。并提出广东首先集中力量把深圳特区建设好。

### 一、转移的前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我国农村发展带来了历史性的